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民生证券”）作为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凯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洛凯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91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23 元，募集资金总额 28,9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25,423.5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2017]01280002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2017 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金额为 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5,447.24 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423.55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23.69

减：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银行手续费等支出)	0
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25,447.24

2017年11月2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16,000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赎回。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5,447.24万元（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余额1.6亿元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17年10月17日公司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首次公开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方式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专户存储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5383830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5,141,426.45
			定期	25,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19902380210908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3,572,989.45
			定期	10,000,000.00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001012010000011100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42,110,685.9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	55560188000001092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8,647,343.23
合计	--	--		94,472,445.0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92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断路器关键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9,859.77	19,859.77				建设期24个月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1,355.33	1,355.33				建设期24个月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208.45	4,208.45				建设期24个月			否
合计		25,423.55	25,423.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决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000.00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剩余募集资金94,472,445.04元暂存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参见本核查报告“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8】01280018 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洛凯股份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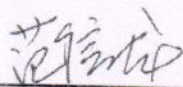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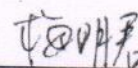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签名):



范信龙



梅明君

保荐机构 (盖章):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0日